通州区城南水网建设工程（台马片区）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于2024年12月23日对“通州区城南水网建设工程（台马片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以便了解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通州区城南水网建设工程（台马片区）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台湖镇、马驹桥镇，包含疏挖整治片区内10条主要河道 49.66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排涝泵站1座；新建水闸3座，改建水闸14座，拆除水闸17座；改建桥梁11座，拆除桥梁16座；改建雨水口172座；新建巡河路20.60公里；建设自动化管理设施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联系人：蔡先生

电子信箱：17332257589@163.com

电话：010-80883002

通信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153号通州区水务局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北京新国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次公示之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前，公众可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编制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2024年12月23日